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王伊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并授权代行总裁、董事会秘书职责，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聘任严敏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职责暂由王伊安先生代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公司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谢丽红女士、副总裁黄邦德先生不再担任相关职务。

王伊安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1号

电话：0579-89270888

邮箱：zqb@zotye.com

特此公告。

附件：王伊安先生、严敏霞女士简历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王伊安先生、严敏霞女士简历

王伊安先生，男，汉族，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至2020年，就职于广汽研究院，担任新能源中心开发室主任；2020年至2021年，就职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规划发展部高级经理；2021年至2024年，任职于轻橙时代（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并代行总裁、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伊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严敏霞女士，女，汉族，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英国雷丁大学亨利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ACCA资深会员。曾任职于仪征金鹰纺织有限公司、苏威特种聚合物（常熟）有限公司、苏州珈华生化有限公司、二元（苏州）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义阔（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严敏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